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2017 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含直接攻博）章程 暨选拔复试办法

一、 申请条件

获得 2017 年免试推荐的学生，基本条件要求同“同济大学 2017 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含直接攻博）章程”

二、 申请材料：

- (1) 《同济大学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申请表》（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下载）（原件）
- (2) 本科阶段成绩单 1 份，须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原件）；
- (3) 外语能力水平证明（如：国家英语四级或六级证书、雅思、托福、GMAT、GRE 等）（原件及复印件）；
- (4) 本科阶段获奖证书、学术论文、专利证书等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如可检索请提供检索证明）；

三、 初审选拔原则

申请材料评价按教育背景（80%）和科研成果（20%）进行评价，教育背景包括推免生本科期间的学习成绩、排名情况和本科来源，科研成果包括发表文章、获奖和专利等情况，最终按材料评价分从高至低确定复试名单。

四、 拟录取原则和拟录取人数

1. 拟录取原则：参照 2017 年同济大学推免生建议标准复试后择优录取。专业课（100 分）、专业外语笔试（50 分）、外语听力、口语（50 分）、专业综合（150 分），合计总分 350 分。复试总分、各单项成绩必须合格（不低于满分的 60%），并按复试总分从高到低依次录取。

2. 拟录取人数

拟录取 60 人，其中硕士 50 人，直接攻博 10 人

（拟录取人数仅供参考，将根据实际报考和复试情况进行适度调整）

五、 申请流程

1. 查询专业招生目录

有意申请我院者请访问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网址：<http://yz.tongji.edu.cn>），查询我院招生专业目录。

2. 网上申请

考生需在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预报名系统报名，同时必须在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中填报，并将所需申请材料（见本文二）扫描件压缩打包作为附件上传。

3. 拟录取及确认

我院将于 2016 年 9 月 28 日在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滚动发送拟录取通知，发送对象为已在同济大学研究生预报名系统报名的 2016 年暑期学校优秀学员和复试通过考生。请考生提交材料后务必保持手机畅通并随时关注“推免服务系统”，通知发出后在规定时间内确认接受。如逾期未接受，我院有权撤回拟录取通知并取消考生的拟录取资格。

拟录取及确认流程如下：

系统发送复试通知→考生确认接受复试→系统发送拟录取通知→考生确认接受拟录取→完成确认

4. 复试安排

（1）复试需携带以下材料

①《同济大学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申请表》（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下载）（原件）

- ②本科阶段成绩单 1 份，须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原件）；
- ③外语能力水平证明（如：国家英语四级或六级证书、雅思、托福、GMAT、GRE 等）（原件及复印件）；
- ④本科阶段获奖证书、体现自身学术水平的代表性学术论文、出版物或原创性工作效率等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如可检索请提供检索证明）；

（2）复试时间

2016 年 9 月 23 日上午 8:30

报到对象为：具有所在学校推免资格并已在同济大学推免预报名系统提交审核通过的考生（暑期学校优秀学员无需参加复试但需在同济大学推免预报名系统及教育部推免系统完成报名）

（3）复试地点

同济大学嘉定校区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上海市嘉定区曹安公路 4800 号）

（4）复试考察主要内容

专业笔试（100 分）、专业外语笔试（50 分）、外语听力、口语（50 分）、专业综合面试（150 分），合计总分 350 分。

备注：学院将视第一次复试接收情况，确定第二次复试有关事宜，再次复试的具体安排请关注学院或学校网站通知。

5. 体检

复试时，考生需在同济大校医院完成体格检查。

暑期学校优秀学员可在当地二级甲等以上医院完成体检，体检表上写明：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EMS 邮寄至曹安公路 4800 号同济大学嘉定校区同心楼 422 室，袁老师收，联系方式：021-69580112.

体检标准参照《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

6. 政审、调档、寄（送）录取通知书

拟录取考生在 2017 年 6 月完成政审和调档，届时请查询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上的相关通知。正式录取通知书将在政审调档完成后于 6 月下旬寄给本人。

六：咨询与申诉

为增强复试录取工作透明度，我院特为考生设立咨询电话：**021-69580112**，咨询邮箱：**yuanyijie@tongji.edu.cn**，

如对我院复试录取结果有异议，可通过上述途径进行申诉。如对处理结果不满意，可向学校监察处投诉，投诉邮箱：**jcc@tongji.edu.cn**。